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0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已获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股东 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派息方案

1、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分红派息方案如下:

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 200,827,737 股为基数,以资本公积金向截 至分红派息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10股转增7股。 预计转增股本 140.579.416 股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41,407,153 股。

若在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 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,依照变动后的股 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。

2、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,具体情 况如下:

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完成了 1.536 万股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(详见巨潮资讯网, 公告编号: 2021-027),

公司总股本由 200,827,737 股减少至 200,812,377 股, 因此, 2020 年 度权益分派实施的总股本为 200,812,377 股, 分配比例无调整。

- 3、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分配方案一致。
- 4、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距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20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: 以公司总股本 200,812,377 股为 基数,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。

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200.812.377 股,转增股本 140.568.663 股, 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41,381,040 股。

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21年6月1日, 除权除息日为: 2021年6月2日。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21年6月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 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 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送(转)股于2021年6月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 在送(转)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,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 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(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 随机排序派发),直至实际送(转)股总数与本次送(转)股总数一 致。

六、本次所送(转)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1 年6月2日。

七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转增股本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(股)	比例	(股)	数量(股)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7,067,794.00	8.50%	11,947,455.00	29,015,249.00	8.50%
其中: 高管锁定股	3,802,937.00	1.89%	2,662,056.00	6,464,993.00	1.89%
首发后限售股	10,638,297.00	5.30%	7,446,807.00	18,085,104.00	5.30%
股权激励限售股	2,626,560.00	1.31%	1,838,592.00	4,465,152.00	1.31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83,744,583.00	91.50%	128,621,208.00	312,365,791.00	91.50%
三、总股本	200,812,377.00	100.00%	140,568,663.00	341,381,040.00	100.00%

八、调整相关参数

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,按新股本 341,381,040 股摊薄计算,2020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.7389 元。

九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: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 999 号

咨询联系人: 毕松羚、户莉莉

咨询电话: 0533-6696036

传真电话: 0533-6696036

十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: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